



武備志卷二百十四

占度載

度二十六

海防六

福建沿海總圖

福建漳州府圖

福建泉州府圖

福建興化府圖

武備志

卷二百十四

占度載 度海防六

一

福建福州府圖

福建福寧州圖

福建兵險考

福建事宜



武備志

卷二百四

占度載 度 海防六

福建沿海總圖



武備志

卷二百四

占度載 度 海防六

福建漳州府圖

天祥巖山

天祥巖山

金雞山

仰孟山

嶼浮

嶼鎮東

嶼鎮西

嶼鎮南

西峰山

山瓶銀

山鳳靈

長泰縣

山鳳鳳

山景列

山頭水

觀書院

山武大

嶼鎮南

漳平縣

聖高山

山公大

門珠寶

朝大門

朝大門

城金寶

瀾州衛

瀾州衛

瀾州衛

瀾州衛

瀾州衛

瀾州衛

瀾州衛

瀾州衛

瀾州衛

瀾州衛

瀾州衛

破陽鎮

山文

山文

山文

山文

山文

山文

山文

上倉

山第各

山第各

山第各

山第各

山第各

山第各

山第各

山第各

陳軍將

東店驛

百井營

中左所

孫巡司

南浦山

同安縣

百井營

高浦巡司

高浦巡司

南浦山

深井驛

百井營

高浦巡司

高浦巡司

南浦山

江東驛

百井營

高浦巡司

高浦巡司

南浦山

漳州府

百井營

高浦巡司

高浦巡司

南浦山

甘棠驛

百井營

高浦巡司

高浦巡司

南浦山

漳州府

百井營

高浦巡司

高浦巡司

南浦山

漳州府

百井營

高浦巡司

高浦巡司

南浦山

漳州府

百井營

高浦巡司

高浦巡司

南浦山

漳州府

百井營

高浦巡司

高浦巡司

南浦山

漳州府

百井營

高浦巡司

高浦巡司

南浦山

漳州府

百井營

高浦巡司

高浦巡司

南浦山

漳州府

百井營

高浦巡司

高浦巡司

南浦山

漳州府

百井營

高浦巡司

高浦巡司

南浦山

漳州府

百井營

高浦巡司

高浦巡司

南浦山

漳州府

百井營

高浦巡司

高浦巡司

南浦山

漳州府

百井營

高浦巡司

高浦巡司

南浦山

漳州府

百井營

高浦巡司

高浦巡司

南浦山

漳州府

百井營

高浦巡司

高浦巡司

南浦山

漳州府

百井營

高浦巡司

高浦巡司

南浦山

漳州府

百井營

高浦巡司

高浦巡司

南浦山

漳州府

百井營

高浦巡司

高浦巡司

南浦山

漳州府

百井營

高浦巡司

高浦巡司

南浦山

漳州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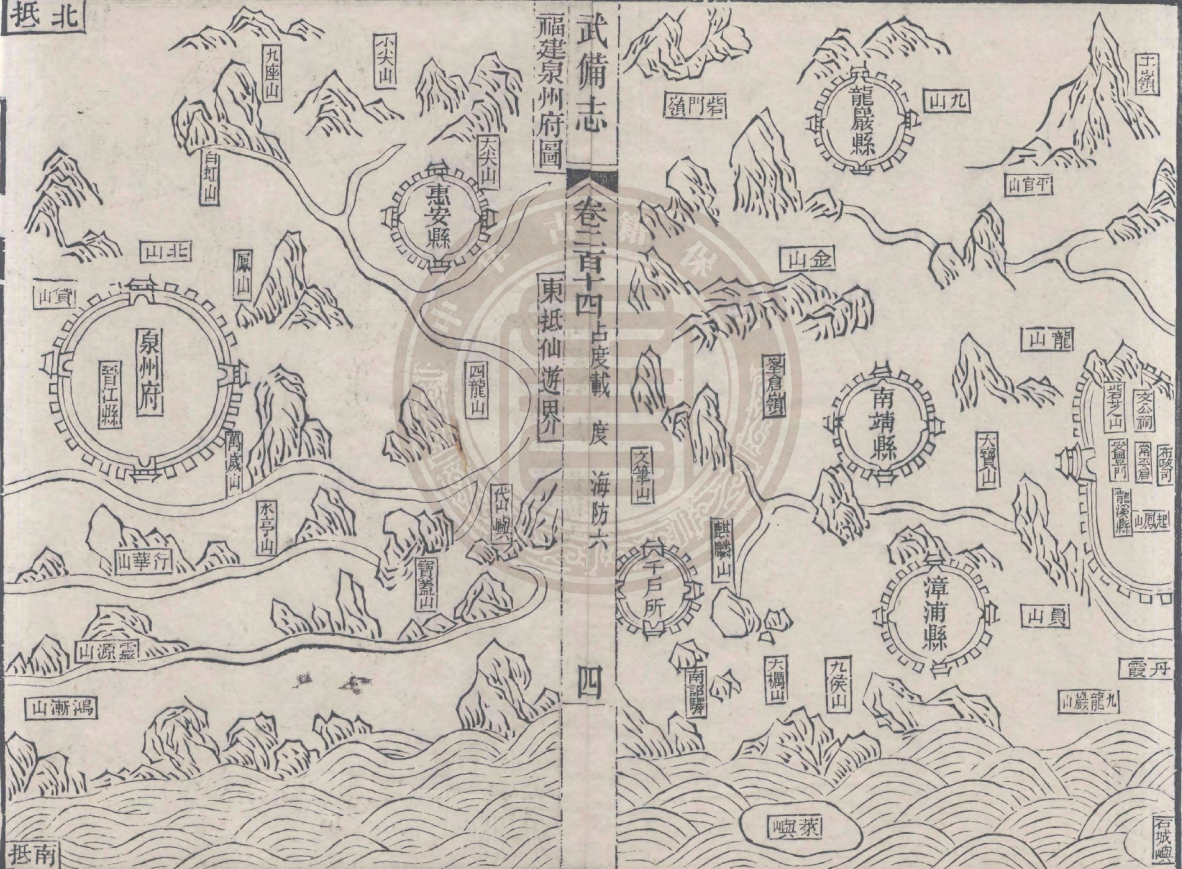
百井營

高浦巡司

高浦巡司

南浦山

抵北



武備志 卷二十四 占度載度海防六

東抵仙遊界

四

抵南

福州界

德化縣

雙髻山

永春縣

莒山

山峯潭

南安縣

山雲藏

山羽大

吉際嶺

山烏

安溪縣

紫帽山

山輔大

同安縣

天尖山

武備志

福建彰化府圖

卷二百十四

占度載度海防六

西抵龍溪界

五

北

尖山

溪蘆狄

百尖山

山囊

橋口江

頭瀆

潭漁子

迎仙寨

南厝山

門端

門斗

新港

橋新

福平山

斗門

斗門

斗門

斗門

斗門

斗門

斗門

斗門

斗門

城山

石黃

山髻雙

門斗

山東

山東

平海衛

司巡頭墩

所稽莆

所督華

所巡浩

水寨

湄山

南

海

武備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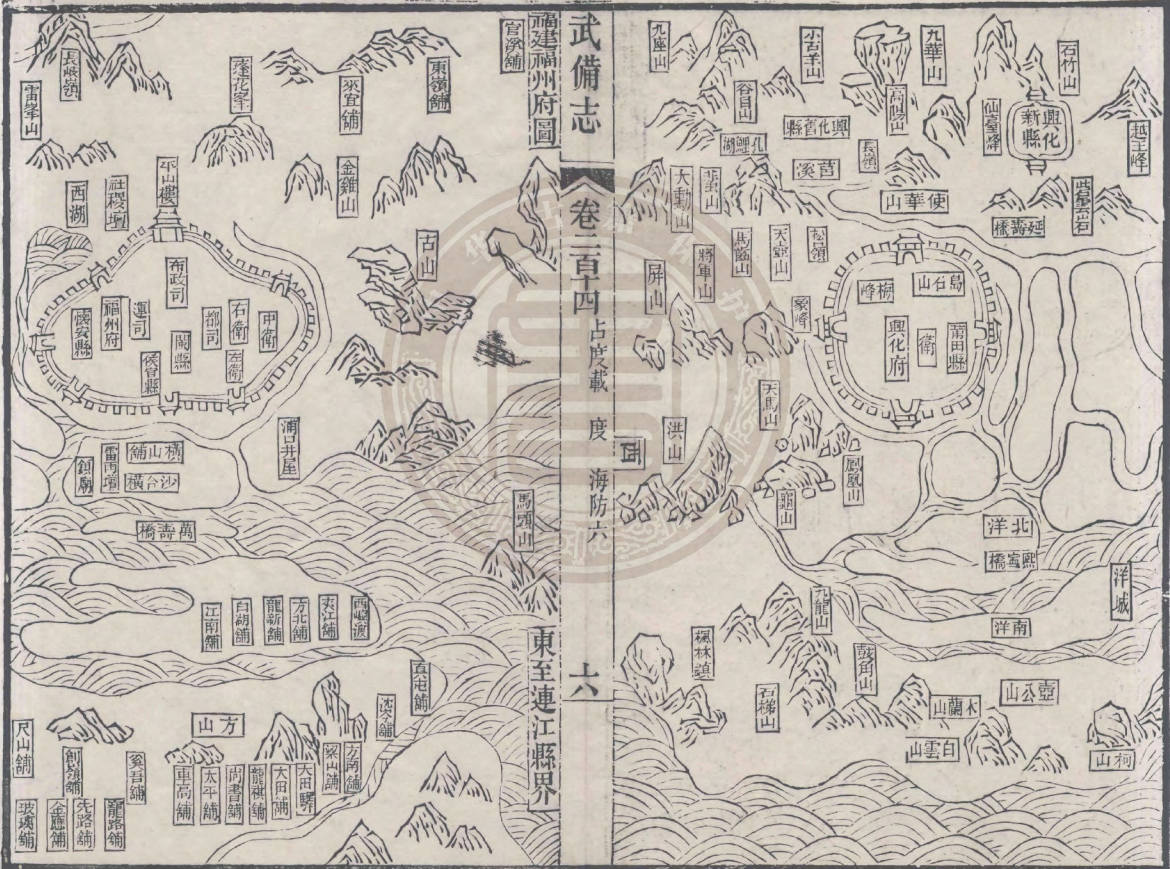
卷二百四

占度載度海防六

六

福建福州府圖

東至連江縣界



越王峰

石竹山

興化

興化縣

興化府

興化縣

興化縣

興化縣

興化縣

興化縣

興化縣

興化縣

興化縣

興化縣

興化縣

興化縣

興化縣

興化縣

興化縣

興化縣

興化縣

興化縣

興化縣

興化縣

靈巖山

靈巖山

靈巖山

靈巖山

靈巖山

靈巖山

靈巖山

靈巖山

靈巖山

靈巖山

靈巖山

靈巖山

靈巖山

靈巖山

靈巖山

靈巖山

靈巖山

靈巖山

靈巖山

靈巖山

靈巖山

靈巖山

洋北

洋北

洋北

洋北

洋北

洋北

洋北

洋北

洋北

洋北

洋北

洋北

洋北

洋北

洋北

洋北

洋北

洋北

洋北

洋北

洋北

洋北

洋南

洋南

洋南

洋南

洋南

洋南

洋南

洋南

洋南

洋南

洋南

洋南

洋南

洋南

洋南

洋南

洋南

洋南

洋南

洋南

洋南

洋南

山公壙

山公壙

山公壙

山公壙

山公壙

山公壙

山公壙

山公壙

山公壙

山公壙

山公壙

山公壙

山公壙

山公壙

山公壙

山公壙

山公壙

山公壙

山公壙

山公壙

山公壙

山公壙

山初

山初

山初

山初

山初

山初

山初

山初

山初

山初

山初

山初

山初

山初

山初

山初

山初

山初

山初

山初

山初

山初

山初

山初

山初

山初

山初

山初

山初

山初

山初

山初

山初

山初

山初

山初

山初

山初

山初

山初

山初

山初

山初

山初

北至福寧州 州府和界

松邑巡司

安邑巡司

吉田縣

孫口舖

小口舖

馬元舖

馬元舖

馬元舖

馬元舖

馬元舖

馬元舖

馬元舖

馬元舖

馬元舖

馬元舖

馬元舖

馬元舖

馬元舖

馬元舖

馬元舖

馬元舖

馬元舖

馬元舖

馬元舖

馬元舖

馬元舖

東神壇

國官亭

葛岐舖

欽義舖

興洋舖

仕郎舖

洪塘

洪塘

洪塘

洪塘

洪塘

洪塘

洪塘

洪塘

洪塘

洪塘

洪塘

洪塘

洪塘

洪塘

洪塘

洪塘

洪塘

洪塘

洪塘

洪塘

洪塘

洪塘

洪塘

洪塘

洪塘

南溪舖

蘇領舖

蘇領舖

蘇領舖

蘇領舖

蘇領舖

蘇領舖

蘇領舖

蘇領舖

蘇領舖

蘇領舖

蘇領舖

蘇領舖

蘇領舖

蘇領舖

蘇領舖

蘇領舖

蘇領舖

蘇領舖

蘇領舖

蘇領舖

蘇領舖

蘇領舖

蘇領舖

蘇領舖

蘇領舖

蘇領舖

蘇領舖

蘇領舖

蘇領舖

蘇領舖

武備志

福建福寧州圖

卷二百四

占度載 度 海防六

七

鎮當巡司

發全舖

南溪巡司

福清舖

龍亭舖

楊家山舖

金峯舖

三三舖

十都

湖平舖

金山舖

三三舖

十五都

湖平舖

金山舖

三三舖

十五都

湖平舖

金山舖

三三舖

十五都

湖平舖

金山舖

三三舖

十五都

湖平舖

金山舖

三三舖

十五都

湖平舖

金山舖

三三舖

十五都

湖平舖

金山舖

三三舖

十五都

湖平舖

金山舖

三三舖

十五都

湖平舖

金山舖

三三舖

十五都

湖平舖

金山舖

三三舖

十五都

湖平舖

金山舖

三三舖

十五都

湖平舖

金山舖

三三舖

十五都

湖平舖

金山舖

三三舖

福寧州

永福縣

閩清縣

藍門巡司

屬壇

十三都

二十都

至孫舖

十四都

十五都

顧家舖

白林舖

十七都

官洋舖

伍浦舖

杜家店舖

節孝祠

東閣

延慶寺

山川壇

教場

金峯舖

三三舖

南禪寺

侯潮亭

烽火寨

一都

四十八都

四十二都

山寨軍

四十都

四十二都

四十二都





武備志

卷一百十四

占度載度海防六

福建兵險考

總督軍門

駐浙江

提督軍務兼巡撫都御史

福建原無巡撫因倭亂而設駐劄福州

巡按福建監察御史

近奉勅兼紀功

巡視海道副使

福州兵備副使

興泉兵備副使

汀漳兵備副使

北路參將

自福寧州起直至寧德縣廉粵地方止皆其信地

中路參將 自儼灣起直至泉州府祥芝地方止皆其信地

南路參將 自祥芝起直至廣東交界止皆其信地

遊擊將軍

汀漳守備

行都指揮司

銅山水寨把總

浯嶼水寨把總

南日水寨把總

小埕水寨把總

武備志 卷二百四 占度載 度海防六

烽火門水寨把總 以上五把總以都指揮體統行事

沿海衛所

鎮海衛 旗軍一千五百名

六鰲所 旗軍一千名屯軍四十二名

福州左衛 屯軍一千六百九十七名

中左所

永寧衛 內所五共旗軍五千名屯軍七百八十四名

金門所 旗軍一千名屯軍一百三十名

福全所 旗軍一千名屯軍二百二十四名

崇武所 旗軍一千名屯軍二百二十四名

平海衛

莆禧所

鎮東衛 屯軍一千四百三十二人

萬安所

梅花所

福寧衛 屯軍七百一十七人

定海所

大金所

沿海巡檢司

漳州府

武備志

卷一百四

占度載 度海防六

十一

洪淡

後葛

金石

古雷

盤陀

九龍

青山

漳浦

小景

井尾

島尾

海門

柳營

濠門

泉州府

苧溪

高浦

塔頭

烈嶼

官漚

峯尾

田浦

陳坑

圍頭

烏潯

深滬

祥芝

獺窟

黃崎

小岞

興化府

小嶼

吉了

嵌頭

青山

冲心

迎仙

福州府

壁頭

牛頭

澤朗

松下

小社

石梁

閩安鎮

官母嶼

北茭

武備志

卷二百十四

古度載度海防六

十一

福寧州

延延

焦山

青灣

大箕簪

水灣

蘆門

沿海關寨臺烽墩

漳州府

水寨二

銅山西門灣

每歲分鎮海衛元鍾陸鰲二所官軍一千八百六十員名更番備倭

於領把總以都指揮行事

元鍾

每歲分鎮海衛并銅山陸鰲二所官軍一千一百員名更番備倭領於衛總受銅山

把總  
節制

瞭臺二 陸鰲 元鍾

烽墩二十 南山 東灣 漸山 黃崎 洋林

鹽倉 流會 安集 洪邱 峯山 白塘

小灣

泉州府

水寨一

浯嶼 原在海外今移入廈門灣每歲分丞率漳州二衛官軍二千八百九十八員名更番

備倭領千把總指揮以控泉州郡之南境

武備志

卷二百四

占度載度海防六

三

烽墩

四十

高浦

劉山

徑山 井上

東渡

龍淵 廈門 流礁 溪東 下吳 街內

白石頭 石井 蕭下 石頭 溢浦 藩徑

石烟 陳坑 安平 葉了 洋下 坑山

古雲 白沙 埕埭 青山 白崎 古樓

赤山 柯山 獺窟 後任 大山 大砵

下頭 尖山 高山 峯尾 後黃 海頭

東門外

興化府

水寨

南日山

原在泉州府海外景泰中移于莆田之吉了灣官府文移仍以南日山水寨稱

管寨事有把總分管寨事有衛總每歲分興化平海泉州三衛官軍一千五百十人更番備倭

烽墩

四

崎頭

大洪

塔林

吉了

渡邊

塔山

文甲

西山

菴前

礪山

吳山

砂山

林邊

上歐

大崙

石獅

下徐

小灣

東山梅

穀成山

石城

湖邊

登港

埋頭山

岐頭

後埔

東林

蠔山

後浦山

茶浦

鯽魚

東蔡山

巖沁山

武備志

卷三 軍器

占度載 度海防六

三

支頭

峯嶺

迎仙

基山

尖頭山

山西

山 三江口

福州府

水寨

小埕

每歲分附近衛所軍士更番備倭方岳重臣會推指揮之有才畧者總督之

瞭臺

茶林

烽墩

三十

洪坑

壁頭

前村

蟹嶼

車盤

搭山

前溪

仙巖

白鶴

馬頭

後營

楓嶼

龍下

大坵

大壤

陳場

峯前

山崎 石門 潮井 松下 嶼頭 蕉山  
山前 下嶼 騎山 斗湖 陸石 潭西  
程角 桃源 黃崎 裏頭 官塢 官海  
東岸灣 長崎 大埕 北菱

福寧州

水寨一

烽火門

今移入豐山地方

烽堠

三十

下簞

下濬

石湖

關崎

車安

羅浮

間峽

搭尾

界石

南山

畱金

武備志

卷二十四

占度載度海防六

十四

小南

青山

積石

長沙

沙松

後崎

離智

東壁

臺灣

賴離

烽火

三山

北山頂

梅花

大峯

古縣

金家

南金

大青晝

黃崎

白巖

水灣

白鷺

南嶺

沙埕

小青晝

福建事宜

浯嶼水寨

福建五寨俱江夏侯所設浯嶼水寨原設於海邊  
舊浯嶼山外有以控大小岫嶼之險內可以絕海

今大盜橫據以失此寺也急加

辦理爲  
圖中第  
一要務

門、月、港、之、奸、誠、要、區、也、不、知、何、年、建、議、遷、入、夏、門、  
地、方、舊、浯、嶼、棄、而、不、守、遂、使、番、舶、南、來、據、爲、巢、穴、  
是、自、失、一、險、也、今、欲、復、舊、制、則、孤、懸、海、中、卽、鮮、村、  
落、又、無、生、理、一、時、倭、寇、攻、劫、內、地、哨、援、不、及、兵、船、  
之、設、何、益、哉、故、與、其、議、復、舊、規、孰、若、慎、密、夏、門、之、  
守、於、以、控、泉、郡、之、南、境、自、岱、墜、以、南、接、於、漳、州、哨、  
援、聯、絡、豈、非、計、之、得、者、哉、

### 南日水寨

原、設、於、海、中、南、日、山、下、北、可、以、遏、南、菱、湖、井、之、衝、

武備志

卷二百四

占度職度海防六

七五

南、可、以、阻、湄、洲、岱、墜、之、阨、亦、要、區、也、景、泰、以、來、乃、  
奏、移、莆、田、縣、吉、了、地、方、仍、以、南、日、爲、名、舊、南、日、棄、  
而、不、守、遂、使、番、舶、北、向、泊、以、寄、潮、是、又、失、一、險、也、  
今、之、事、體、與、浯、嶼、相、倣、有、兵、寄、者、其、思、爲、哨、守、應、  
援、之、規、以、撲、寇、蹤、於、未、熾、哉、

### 烽火門水寨

原、設、於、福、寧、州、三、沙、海、中、永、樂、間、倭、寇、犯、境、議、撥、  
福、寧、衛、大、金、所、官、軍、防、守、秦、嶼、羅、浮、官、井、洋、皆、轄、  
焉、正、統、九、年、侍、郎、焦、宏、以、其、地、風、濤、洶、湧、不、便、棲、



舶徙今松山寨地方其後官井洋雖添設水寨而沙埕羅江古鎮羅浮九漚等險孤懸無援勢不能復舊矣須官井羅浮沙埕南北中三哨羅江古鎮西哨聯絡策應庶可恃爲福州之藩戶也

### 銅山水寨

漳州府所轄地方漳浦一縣最近海嶼設水寨者二銅山西門漚爲把總水寨而元鍾則受其節制者也故今止以五寨爲名初水寨在井尾漚景泰間移今西門地方歲撥鎮海漳州永寧衛及元鍾武備志

卷二百四

占度載度海防六

夫一

銅山所軍分番巡哨而北自金石以接浯嶼南自梅嶺以達廣東險阨所係匪淺淺也須以銅山元鍾巡哨之兵分守南漚雲蓋寺走馬溪金石等處俾倭船之自浙趨閩及慣徒之勾引接濟者嚴遏其衝則有以控八閩上遊之勢矣

### 小埕水寨

小埕北連界於烽火南接壤於南日連江爲福郡之門戶而小埕爲連江之藩翰也海壇連盤雄踞聳峙若南屏然爲賊船之所必泊其所轄閩安鎮

北菱焦山諸巡司爲南北中三哨無事往來探視有警協力出戰則此寨之設爲不虛矣三四月東南風汎番船多自粵趨閩而入於海南粵雲蓋寺走馬溪乃番船始發之處慣徒交接之所也附海有銅山元鍾等哨守之兵若先分兵守此則有以遏其衝而不得泊矣其勢必拋於外浯嶼外浯嶼乃五灣地方番人之窠窟也附海有浯嶼安邊等哨守之兵若先會兵守此仍撥小哨守把緊要港門則必不敢以泊此矣其勢必趨於料羅烏沙料

武備志

卷二百十四

占度載度海防六

羅烏沙乃番船等候接濟之所也附近有官灣金門等哨守之兵若先會兵守此則又不敢以泊此矣其勢必趨於圍頭峻上圍頭峻上乃番船停留避風之門戶也附海有深扈福金哨守之兵若先會兵守此則又不敢以泊此矣其勢必趨於福興若越於福興計其所經之地南日則有岱墜湄州等處在小埕則有海壇連盤等處在烽火門則有官井派江九灣等處此賊船之所必泊者也若先會兵守此則又不敢泊此矣來不得停泊去不得

接濟船中水米有限、人力易疲、將有不攻而自遁者、况乘其疲而夾力攻之、豈有不勝者哉、倭寇擁衆而來、動以千萬計、非能自至也、由福建內地奸人接濟之也、濟以米水、然後敢久延、濟以貨物、然後敢貿易、濟以嚮導、然後敢深入海洋、之有接濟、猶北陲之有奸細也、奸細除而後北口可驅、接濟嚴而後倭夷可靖、所以稽察之者、其在沿海寨司之官乎、稽察之說有二、其一曰稽其船式、蓋國朝明禁寸板不許下海、法固嚴矣、然濱海之民、以海爲生、採捕魚蝦、有不得禁者、則易以混焉、要之雙桅尖底、始可通番、各官司於採捕之船、定以平底單桅、別以計號、違者燬之、照例問擬、則船有定式、而接濟無所施矣、其二曰稽其裝載、蓋有船雖小、亦分載出海、合之以通番者、各官司嚴加盤詰、如果採捕之船、則計其合帶米水之外、有無違禁器物乎、其回也、魚蝦之外、有無販載番貨乎、有之、卽照例問擬、則載有定限、而接濟無所容矣、此須海道官嚴行設法、如某寨責成某官、某地責成某

哨某處定以某號某灣束以某甲如此而謂通番之不可禁吾未之信也

一倭人至福建乃福人買舟至海外貼造重底往而載之舟師皆犯重罪之人也若至沙板雙嶼等處訪之則某家船將至未至及至某灣自有人說而知之一處貨到各處無不知者

一漳潮乃濱海之地廣福人以四方客貨預藏於民家倭至售之倭人但有銀置買不似西洋人載貨而來換貨而去也故中國欲知倭寇消息但令

武備志

卷二百四

占度載度海防六

九

人往南灣飾爲商人與之交易即廉得其來與不來與來數之多寡而一年之內事情無不知矣

一區處福建之法若用福船捕之萬萬不可須用福船而不用福人駕使若用蒼山人駕使候倭於福建外海而截殺之倭船心非齊來乃一艘二艘以漸而至也至即擒之則後至者將聞風而回矣一八閩多山少田又無水港民本艱食自非肩挑步擔踰山度嶺則雖斗石之儲亦不可得福興漳泉四郡皆濱於海海船運米可以仰給在南則資

於廣而惠湖之米爲多、在北則資於浙而溫州之米爲多、元鍾所專造運船、販米至福、行糶、利常三倍、每至輒幾十艘、或百艘、或二三百艘、福民便之、廣浙之人亦大利焉、兵興、山嶺戒嚴、擔負旣難、而募調之費、又衆、大戶所積、莫肯輕糶、海運又厲禁焉、民食兵餉、如之何而不匱也、故經略福建之策、莫先於處糶糧、糶糧若缺、則五溥之兵、雖設、譬之衣冠之人、外貌可觀、而五內腐裂、四肢痿痺、未有不喪亡者、蓋不待倭攻之、而後地方爲難保也、今

武備志

卷二百四

占度 廣 海防六

二十一

日足食之計有二、其一須申明祖宗之意、止禁雙桅船隻、私通番貨、以啟邊釁、所謂寸板不許下海者、乃下大洋入倭境也、非絕民採捕於內海、販糶於鄰省也、嚴其保甲、令民沿海運糶、則廣浙有無相通、而福民不患於無食矣、其二官府提編銀兩、輸解督府、春夏給爲兵糧、時價方貴、有銀無米、兵甚苦之、不如令有司以銀秋糶賤米、則米數多、春而隨兵所至、就以爲餉、官與兵不兩利乎、兵餉旣備、民食亦充、軍門以別省善戰之師三五千人、調

至於福、大振威克、豈惟倭夷不能爲福建患、將使  
福民之勾引接濟與倭爲黨者、永永其不敢矣、

趙文華曰、禦賊之道曰守、曰攻、曰撫、治直以守、治

浙以攻、皆因地度勢而爲之也、詳見直浙事宜若治福之

法、貴於撫而已矣、福地素通番舶、其賊多諸水道、

操舟善鬪、皆漳泉福寧人、漳之詔安有梅嶺、龍溪

海滄、月港、泉之晉江有安梅、福寧有桐山、各海灣

僻遠、賊之窠嚮、船主喇哈火頭舵公皆出焉、若調

福蒼船捕倭、內多賊黨、又其界潮州南、嶼番舶貨

武備志

卷二百四

古度載度海防六

萃、猝難盡誅、惟官府處置得宜、嚴爲稽察、所調用  
海船、實貨編號、以次挨放、助裝充餉、惟無號者禁  
捕之、賊必消其勾逆、轉爲我用矣、

唐順之曰、賊之根本、實在閩中海上、經畧此第一  
義、况一海相通、喘息、閩賊亦浙直賊也、

戴冲霄曰、福建邊海、貧民倚海爲生、捕魚販鹽、乃

其業也、然其利甚微、愚弱之人、方恃乎此、其間奸

巧、強梁、自上番船、以取外國之利、利重十倍、故耳、

今既不許通番、復并魚鹽之生理、而欲絕之、此輩

肯坐而待斃乎。故愈禁愈亂，不設法而利導之，使海濱貧民得所，亂源何能塞也。福建五溥水寨，皆江夏侯所設，俱在海外。今遷三寨於海邊，曰浯嶼、烽火門、南日，是已。其舊寨一一可考。孤懸海中，既鮮村落，又無生理，一時倭寇攻劫內地，不知哨援，不及兵船之設，無益也。故後人建議移入內地，移之誠是也。信國公不設險於下八山等處，而設於舟山之沈家門，可見江夏侯之識見，不迨信國遠矣。欲復祖宗之制，須知斟酌乃善。

武備志 卷二百四 占度載 度海防六

三

仇俊卿曰：閩之一省，北接浙江之界，為烽火門水寨、原設官軍把守，為因勢孤援寡，軍門朱公添設流江寨為犄角之勢。此誠隨時立法之權，但官軍之數不及各寨之半，難以助本鄉防護。議者欲將流江併入烽火門，不若增添流江官軍，形勝並據，聲援相及。此最近是。仍令福寧州相近巡司官兵同心哨捕，不許役占買閑等弊。又浯嶼水寨舊址向在海洋之衝，可以據險，寇不敢近。今乃移近數十里，在於中左所地方，與高浦所止隔一潮，致月

港松嶼無復門關之限、任其交通、其舊浯嶼、基乃  
爲寇之窠穴、漳州海滄之人、悍譎尤甚、素號難馴、  
嘉靖年間、始置安邊館、輪委通判一員治之、半年  
一更、上下皆無固心、無益於地方海防之助、况在  
前之議、猶有紛紜者、似爲可革、又走馬溪番船直  
船、近年官軍柯海道等、截殺寇盜、皆在彼處、議者  
欲令詔安漳浦近縣巡捕官十員、更番住守、且與  
銅山寨元鍾灣軍民官兵協力相機、以便勦捕、至  
於泉之安海、向雖通番、猶有避忌、邇年番舫連翩、  
徑至近地、裝卸貨物、皆有所倚也、議者欲令府佐  
貳一員、時巡常住、或可潛消、沿海地方、人趨重利、  
接濟之人在處、皆有、但漳泉爲甚、餘多小民勾誘  
番徒、窠匿異貨、其事易露、而法亦可加、漳泉多倚  
著姓、宦族主之、方其番船之泊近郊也、張掛旗號、  
人亦不可誰何、其異貨之行於他境也、甚至有藉  
其關文、明貼封條、役官夫以送出境、至京者、及其  
海船回番、而劫掠於遠近地方、則又佯爲之辭曰、  
此非此夥也、乃彼一艘也、訛言以惑人聽、比及上



司比責水寨巡司人等間有一二官軍捕獲寇盜入船解送到官、彼爲巨盜大鉏屯住外洋者、反役智用倖、致使著姓宦族之人、又出官明認之曰、是某月日某使家人某往某處糶稻也、或買杉也、或治裝買正帛也、家人有銀若干在身、捕者利之、今雖送官報賊、尙有不盡法、合追給、或者有司懼禍、而誤行追懲、但據贓證與所言之相對、不料所言與原情實不同、其官軍之斃於獄而破其家者、不知其幾也、彼巧於讒而計行、此屈於威而難辯、柰

武備志

卷二百四

占度載度海防六

一

之何哉、以致出海官軍不敢捕獲、不若得貨縱賊、無後患也、概以下海之律、彼獨無可罪乎、調停之法、亦必有道、或欲訪廣東市舶司及各邊開市之利、使番徒報貨抽稅、歲可得銀數萬兩、以充軍國之用、亦且通商惠民、上下咸利、但恐海邊之人貪利無厭、強暴弱智、吞愚不免、羣聚爲奸、勢所必至、似招之爲寇也、何以禁其後哉、况城狐社鼠之相倚、有難以盡詰者、則稅之所入、將不在公家、而咸歸巨室矣、又暹羅朝鮮日本瓜哇等國通事、照會

典各有定數、其不通夷語及誤事者、法禁甚明、今漳泉之人、冒濫名色、假爲通事、實多通謀、而誤事之孽、有不可道者、亦當察而更革之可也、

戴冲霄曰、閩中事體與浙直不同、惟在撫之得宜而已、蓋寸板不許下海之禁、若行於浙直、則海濱之民有魚鹽之利、可以聊生、而海洋卽爲之肅清、若福建漳泉等處、多山少田、平日仰給全賴廣東、惠潮之米、海禁嚴急、惠潮商舶不通、米價卽貴矣、民何以存活乎、愚聞漳泉人運貨至省城、海行者

武備志

卷二百十四

占度載度海防六

五

每百斤脚價銀不過三分、陸行者價增二十倍、覓利甚難、其地所產魚鹽比浙又賤、蓋肩挑度嶺、無從發賣故也、故漳泉強梁狡獪之徒、貨賫通番、愈遏愈熾、不可勝防、不可勝殺、爲倭嚮導者、官府擊其家屬、不敢生還、歲歲入寇、是外寇之來、皆由內寇糾引之也、福建之亂、何時已乎、福亂不已、浙直之患、何時而靖乎、唐荆川云、倭患始於福建、福建者亂之根也、諒哉言乎、如愚見、莫若因其勢而利導之、督撫海道衙門、令漳泉巨室有船隻者、官爲

編號富者與之保結許其出洋南則哨至廣東北則哨至浙江裝載貨物納稅自賣督之以將官限之以信地交牌報驗其回也南則許販惠潮之米北則許販福寧溫台之米但不許至外國及載番貨今也海禁太嚴見船在海有兵器火器者不問是否番貨卽捕治之米穀魚鹽之類一切厲禁據其迹雖似犯法論其情海船往來非帶兵器火器無以防海寇之劫奪不有可原者乎明乎此則民情得伸而亂源可塞矣雖然亦未也將欲撫之必先威之練兵足食使在我之威足以制賊則民有所憚而聽吾撫治撫治而不從者然後兵以勦之是故能攻而後能撫知撫而不知攻者吾未見其能撫也

鄒若曾曰按福建經畧之術有百年之長策有一時之權宜何謂長策修復海防舊規處置沿海貧民得所使不爲賊內應是也何謂權宜今日福建之患有二曰山寇曰海寇海寇乃本地之民糾之而來苦無兵以殄滅之耳然欲練兵須先料理養

兵之費、費無從出、必加賦於民、夫福民不受官府  
約束、其來漸矣、常賦之額、且不可徵、况額外加增  
乎、吾知兵未練而變先激矣、若非早爲之所、萬一  
福建失守、則廣東將隔絕而不通、而浙江與福建  
連壤、其禍亦烈矣、與其至此時而動各省之兵馬  
錢糧、孰若早聞於朝、請銀十萬兩募兵一萬人、到  
彼操練、不假福建之兵、不費福建之財、先將沿海  
通番之人、與賊盡行勦滅、兵威大振、則破竹之勢、  
山寇不攻自平矣、由是而選練鄉兵、由是而加賦

武備志

卷二百四

占度載 度海防六

毛

充餉、由是而修復海防舊規、以爲百年經久之計、  
豈有不可行者乎、

